

## 國際金融中心

### 概況

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金融體系規管制度一向穩健，於 2018 年獲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代表團讚揚。港元兌美元聯繫匯率制度實施以來一直是香港貨幣和金融穩定的基石。香港金融業的就業人數近 27.3 萬人（佔整體工作人口的 7.1%）（2019 年），佔本地生產總值 19.8%（2018）。

### 穩健的規管環境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三個法定機構在規管金融市場時各司其職。

- **金管局**於 1993 年成立，在聯繫匯率制度的架構內維持貨幣及銀行體系穩定，促進金融體系的健全穩定，並管理外匯基金。
- **證監會**於 1989 年成立，監管香港的證券及期貨市場運作，主要職責包括維持和促進證券期貨業的公平性、效率、競爭力、透明度及秩序。
- **保監局**於 2015 年成立，自 2017 年年中開始規管保險公司，並已於 2019 年 9 月 23 日實施法定保險中介人發牌制度，以規管保險中介人。
- **金融領導委員會**於 2017 年 8 月成立，由財政司司長出任主席，就發展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進行討論，並提供策略性及前瞻性的政策指引和建議。
- 香港在打擊洗錢和反恐融資制度的工作上獲國際監管機構財務行動特別組織評為合規而有效，成為亞太區內首個成功通過該組織審核的成員地區。
- 立法會於 2019 年 1 月通過《2018 年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草案》，新核數師監管制度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後，**財務匯報局**成為上市實體核數師的獨立監察機構。

### 推動金融業務

- 香港交易所於 2018 年 4 月起實施新的上市制度，提升香港作為上市平台的競爭力。
- 「滬港通」及「深港通」分別於 2014 年及 2016 年開通，對香港與內地資本市場互聯互通具開創性意義。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滬港通」及「深港通」的每日額度增加四倍。
- 「債券通」於 2017 年 7 月開通，進一步優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基礎設施之間的聯繫。在 2018 年，「債券通」實施了數項優化措施。
- 開展「理財通」，讓香港、澳門和廣東省內九市居民可在粵港澳大灣區跨境投資區內銀行銷售的理財產品。
- 為拓闊香港的基金分銷網絡，香港先後與內地、瑞士、法國、英國、盧森堡及荷蘭達成基金互認安排。
- 金管局於 2018 年 9 月推出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提供 24 小時即時支付轉帳功能。
- 金管局於 2019 年 3 至 5 月發出首批**虛擬銀行牌照**，保監局亦分別於 2018 年 12 月和 2019 年 10 月發出虛擬保險公司授權。
- 香港銀行業第一及第二階段**開放應用程式介面（開放 API）**已先後於 2019 年 1 月及 10 月推出。
- 「銀行易」措施讓銀行業界能夠應用創新科技，促進金融監管科技。
-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為貿易及投資提供優惠政策，並推動跨境保險及再保險等業務。
- 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鞏固香港作為聯繫內地與世界金融市場的重要橋樑的角色。透過提升跨境金融服務的效

率，大灣區發展將促進生產要素(包括資金)在區內流動。

### 推廣金融服務

- 香港每年舉行多個與**國際金融服務相關的盛事**，包括亞洲金融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國際金融周及一帶一路高峰論壇。
- 政府將繼續擴展香港的**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全面性協定)**網絡，香港至今已簽訂 44 份全面性協定。
- 於 2013 年成立的**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是一個高層次及跨界別的諮詢機構，就推動香港金融業的進一步發展徵詢業界並提出建議。
- 2019/20 年度《財政預算案》提供 4 億元種子基金予**財務匯報局**，協助其過渡至新核數師監管制度。

### 首選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

- **全球約 75% 的離岸人民幣支付款額**經香港處理(2019 年)
- 香港的**人民幣實時支付結算系統**，於 2019 年 12 月錄得**每日結算量**超過 11,000 億元人民幣
- **香港為全球最大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 [截至 2020 年 6 月底，人民幣存款總額(包括存款證)高達 6,781 億元]

### 股市

- **香港是世界第 5 大、亞洲第 3 大股票市場**(以 2020 年 6 月底市值計，48,900 億美元)
- 香港不單是 2019 年**全球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最高的地方**(401 億美元)，亦自 2009 年起，先後七度成為全球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最高的地方。
-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及企業併購環境，位居全球第一**[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及牛津經濟研究院(Baker McKenzie and Oxford Economics)《全球交易預測 2019》]。
- 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寬免在香港上市交易所買賣基金(ETF)的市場莊家在參與發行及贖回 ETF 單位的過程中的股票買賣印花稅**。

### 資產及財富管理

- 香港是**亞洲首屈一指的基金管理樞紐**。截至 2018 年年底，香港的資產和財富管理業務達 24 萬億港元(約 3 萬 1 千億美元)。
- 除單位信託形式外，自 2018 年 7 月 30 日起，基金可以**公司型基金形式**，即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結構，在香港成立。
- 向公眾發售及以私人形式發售的基金，不論是在岸或離岸，均可在符合某些條件後，享利得稅豁免。
- 政府現正籌備在香港設立一個**切合基金運作的有限合伙制度**，吸引私募基金來港註冊和營運。
- 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為**私募基金所分發的附帶權益**，在符合若干條件下，提供**稅務寬免**，以吸引更多私募基金在香港註冊和營運。

### 債券

- 為推動綠色金融，於 2018 年 6 月推出**綠色債券資助計劃**，資助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透過本地綠色金融認證計劃取得認證。
- 2019 年 5 月，**政府綠色債券計劃成功發行首批政府綠色債券**，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於未來五年發行合共 660 億元綠色債券，**提升香港發展成為綠色金融樞紐的地位**。
- 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發行合共不少於 130 億元的**通脹掛鈎零售債券和銀色債券**(以年滿 65 歲或以上居民為對象)，藉以推動零售債券市場的發展。

- 於 2018 年 5 月推出為期三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資助合資格企業來港發債。

## **保險及銀行**

- 香港是全球其中一個**最開放的保險市場**
- 香港同時是全亞洲**保險公司最集中的地方**（截至 2020 年 6 月底有 165 家授權保險公司）
- **毛保費總額**為 5,802 億元（約 744 億美元）（2019 年）
- 擬議為海事和專項保險提供利得稅減半優惠，使本地營商環境更有利保險業發展。
- **國際海上保險聯盟**於 2016 年在香港設立其首個亞洲區中心，是其聯盟成立 142 年以來首次在歐洲以外地區設立永久辦事處。
- **全球 100 家頂尖銀行中**，共有 78 家在香港經營（截至 2020 年 7 月底）

（更新日期：2020 年 8 月 31 日）

---

2020 年 8 月